

工程编号：44039420260622002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____ 龙岗区第二高级中学高二教学楼室内改造工程 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 资信标 ____

投标人：____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____

日期：____ 2026 ____ 年 ____ 06 ____ 月 ____ 29 ____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算）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仅对前 3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信息，可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未体现签订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2	企业履约评价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算）同类工程履约情况（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仅对前 5 项履约进行复核及统计）。 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履约证明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评价单位名称、被评价单位名称、评价结论等，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未体现履约评价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1	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一期二期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专业分包工程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	2288.89	2026.02.05
2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工程专业分包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	1708.92	2026.06.06
3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建筑装修装饰	919.47	2025.11.05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算）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仅对前 3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
- 3、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信息，可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未体现签订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业绩 1: 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一期二期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
-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一期二期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

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GTJS-2026-01

甲方(施工总承包方):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分包方):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一期二期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专业分包工程

签约地点: 广东省河源市龙川县登云镇产业园

签约时间: 2026年2月5日

分包合同协议书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地方法规规定及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一期二期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标准厂房及园区道路(八横路二期、建设一路、联懋厂前道路)、产城融合(宝通大道至通衢镇政府门口道路)、园区公共场所基础设施项目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GTJS-2025-13, 下称“总包合同”], 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 经双方协商, 签订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一期二期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专业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东省河源市龙川县登云镇产业园

(3) 工程内容: 负责新建两栋标准厂房、一层值班室、围墙、对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进行室内外翻新改造; 专业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与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及设备工程、弱电工程等。

(4) 分包范围: 负责新建两栋标准厂房、一层值班室、围墙、对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进行室内外翻新改造; 专业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与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及设备工程、弱电工程等。

(5) 分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等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

2. 本分包工程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人民币 22,888,997.60 元整(大写: 贰仟贰佰捌拾捌万捌仟玖佰玖拾柒元陆角零分)。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为人民币 801,463.50 元(大写: 捌拾万壹仟肆佰陆拾叁元伍角零分)

其中: 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20,999,080.37 元(大写: 贰仟零玖拾玖万玖仟零捌拾元叁角柒分), 增值税为人民币 1,889,917.23 元(大写: 壹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壹拾柒元贰角叁分)。税金按国家政策适时调整。

3. 分包方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4.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或以上标准, 且必须符合总承包合同的质量要求。

5. 计划工期为 730 天, 满足项目业主、监理及总承包方的节点要求。

6. 履约担保

(1) 履约担保方式采用以下第 ① 种方式:

①由担保公司或者保险公司开具履约担保书或银行开具的担保证明。

②以现金形式出具的履约担保金。

③其他：_____ / _____

(2) 提交履约担保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采用现金形式的最迟不晚于合同签订后 90 天。

(3) 履约担保金额： 合同价的 10%

(4) 履约担保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10 天（日历天）内无息退还。注明：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有扣罚履约保证金的，相应扣罚部分不予退回。

7.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补充协议；
- (4) 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 (5) 甲方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条款（如有）；
- (6) 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及补充协议（有关总包工程的价格细节及与本分包工程无关的内容除外）；
- (7) 工程图纸、技术说明；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乙方投标文件及答疑和澄清函（如有）；
- (10) 双方工程往来信函、工程洽商变更等构成分包合同一部分的任何其他文件；

8.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9. 分包方向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分包工程的施工、验收、缺陷修复、质量保修等责任。

10. 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限和方式支付工程款。

1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正式生效。

12. 本协议一式 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甲方：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年2月5日

2026年2月5日

业绩 2：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工程专业 分包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工程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TJS-2025-05

甲方（施工总承包方）：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分包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
工程

签约地点：河源市龙川县佗城镇、登云镇

签约时间：2025 年 6 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地方法规规定及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和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 GTJS-2025-02, 下称“总包合同”], 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 经双方协商, 签订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工程

(2) 工程地点: 河源市龙川县佗城镇、登云镇

(3) 工程内容: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 包含 2#、3#厂房和 6#门卫室建筑与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3#厂房和 6#门卫室弱电工程等施工内容。

(4) 分包范围: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包含 2#、3#厂房和 6#门卫室建筑与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3#厂房和 6#门卫室弱电工程等施工内容。

(5) 分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

2. 本分包工程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人民币 17089263.44 元整(大写: 壹仟柒佰零捌万玖仟贰佰陆拾叁元肆角肆分)。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为人民币 274945.31 元(大写: 贰拾柒万肆仟玖佰肆伍元叁角壹分)

其中: 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15678223.34 元(大写: 壹仟伍佰陆拾柒万捌仟贰佰贰拾叁元叁角肆分), 增值税为人民币 1411040.10 元(大写: 壹佰肆拾壹万壹仟零肆拾元壹角)。税金按国家政策适时调整。

3. 分包方项目负责人: _____。

4.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或以上标准, 且必须符合总承包合同的质量要求。

甲方如有工程创优的需求, 乙方需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 乙方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5. 计划工期为 660 天。

6. 履约担保

6.1 履约担保方式采用以下第（1）种方式：

- （1）由担保公司或者保险公司开具履约担保书或银行开具的担保证明。
- （2）以现金形式出具的履约担保金。
- （3）其他：_____

6.2 提交履约担保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采用现金形式的最迟不晚于合同签订后 90 天。

6.3 履约担保金额：合同价的 10%。

6.4 履约担保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10 天（日历天）内无息退还。注明：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有扣罚履约保证金的，相应扣罚部分不予退回。

7.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 （2）中标通知书（如有）
- （3）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补充协议；
- （4）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 （5）甲方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条款（如有）；
- （6）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有关总包工程的价格细节及与本分包工程无关的内容除外）；
- （7）工程图纸、技术说明；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乙方投标文件及答疑和澄清函（如有）；
- （10）双方工程往来信函、工程洽商变更等构成分包合同一部分的任何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

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8. 承诺

8.1 分包方向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分包工程的施工、验收、缺陷修复、质量保修等责任。

分包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8.2 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限和方式支付工程款。

9.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正式生效。

10.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6 月 6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6 月 6 日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总承包方(全称):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方(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方和专业分包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专业分包合同(分包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分包方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分包合同中约定的分包范围和内容。

二、保修期

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按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16.3 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按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16.2 执行。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施工总承包方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分包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分包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施工总承包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分包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分包方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分包方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施工总承包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总承包方、分包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分包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施工总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专业分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业绩 3: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7-440307-04-01-544574001002

标段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IVF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919.472349万元

中标工期(天): 180

项目经理(总监): 颜克嫒



本工程于 2025-09-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5-10-30

查验码: JY2025102462118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

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中心城爱龙路 6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住院部南栋四楼生殖医学中心 IVF 实验室及手术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中心城爱龙路 6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涉及改造场地面积住院部南栋四楼约 1300 平方,包括 ET 手术室(万级), OPU 手术室(万级), IUI 手术室(万级), IVF 胚胎实验室(千级), 冷冻储存室等功能区域。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门窗工程、砌筑工程、装饰工程(含地面、墙面、天棚)、强弱电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医气系统、暖通工程等施工内容。本次建设内容不涉及改变建筑物主体结构,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所包含的工作内容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___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___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无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5 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玖佰壹拾玖万肆仟柒佰贰拾叁元肆角玖分（¥ 9194723.4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零陆仟肆佰陆拾贰元贰角壹分（¥ 206462.2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元整（¥6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确保本项目将严格参照《辅助生殖医学中心建设标准》(T-ACSC 1-2022)进行施工,达到规定的洁净度及其他所有相关标准,并最终通过生殖中心专家评审,使工程得以正常投入使用。承包人同时承诺:如因承包人未按前述标准施工、工程质量存在缺陷等任何可归责于承包人自身的原因,导致本项目评审未能通过,致使工程无法按计划投入使用的,承包人除应自担费用按照规范要求整改至评审通过外,还应就此向发包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责任。该赔偿范围应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因工程延期投入使用所遭受的实际损失。前述承包人责任将不包括因施工范围以外的原因所导致的评审未通过,例如:医疗设备未配置到位、工作人员操作流程不合规等非承包人负责的事项。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1 月 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440307262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307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邮政编码： 51811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4898906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
支行

账号： 44250100004700004084

2、企业履约评价

企业履约评价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 6S 改造工程	优秀	2025.11.07
2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优秀	2025.11.10
3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优秀	2025.09.08
4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优秀	2024.08.28
5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优秀	2024.09.06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算）同类工程履约情况（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仅对前 5 项履约进行复核及统计）。
- 2、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履约证明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评价单位名称、被评价单位名称、评价结论等，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未体现履约评价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履约 1: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 6S 改造工程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小型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 6S 改造工程

发包人 (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承包人 (乙方):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

2014 年版

深圳市建设工程小型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7455835506E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吉华路 175 号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装饰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

1.2 装饰工程建筑面积: _____

1.3 工程范围: (在□内打√, 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天棚工程	☐ 防水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门窗工程	☒ 强电工程	☒ 弱电工程
☐ 通风空调工程	☐ 消防工程	☐ 燃气工程	☐ 柜类工程
☐ 砌筑工程	☒ 改造工程	☐ 室外环境工程	☒ 拆除工程

其他工程：_____

第二章 工程设计

第二条 设计委托

3.9 乙方编制的《初步工程报价单》和《工程报价单》应经甲方确认。双方不能就《工程报价单》达成一致的，双方均可解除本合同。合同因此解除的，设计费用单独计取。

第四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

4.1 乙方按照/收取设计费用：

第三章 工程施工

第五条 工程承包方式

5.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5.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六条 工程期限

6.1 预计开工日期：2025年7月10日；（以开工令为准）

预计竣工日期：2025年9月7日。

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日。本条约定的工期不包括依据第一章的约定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时间。

6.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6.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6.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

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七条 工程价款

7.1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2)方式计取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____/____元）。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固定单价：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陆仟叁佰捌拾柒元捌角壹分（¥：276387.81元）。

注：净下浮 3.05%。

《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7.2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_____。

第八条 双方指定人员

8.1 甲方指定人员

(一) 甲方委派_____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联系地址为: _____

电子邮箱为: _____

乙方联系人为: 伍晓彬 联系电话为: 13006676686

联系地址为: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
铺

电子邮箱为: 524006939@qq.com

一方无法直接向另一方发送文件的, 可以按照上述地址邮寄送达。任
何一方通讯方式内容变更的, 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 否则应承担不能送
达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附则

22.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22.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
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22.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5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其中甲方执 贰 份, 乙方执 贰 份, 每份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三条 其他事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5 年 7 月 9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5 年 7 月 9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6S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28 日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6S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2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新航
副组长	袁子东、王为玉
组员	任晓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消防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郭明航	区工院	平才		郭明航
3					
4	袁王东	区工院	平才		袁王东
5	王山石	深圳市南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王山石
6					
7					
8	任光彬	广东粤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任光彬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6S改造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片区社康服务中心，工程于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 月 日竣工验收，经由各验收小组验收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
GB50300-2013所要求执行的强制性标准等文明施工，并严格执行各方合同。参加验收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认
该工程已按设计及变更内容全面施工完成，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要求，并满足使用功能要求，对工程
质量保证资料、工程观感评定给予确认。综合各单位意见，拟同意“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6S改造工程”
评定为合格工程，并一致通过。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8 日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7 月 28 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2025 年 7 月 28 日



* GD- E1- 914 / 6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5年7月10日至2025年11月7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坂田片区社康6S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27.63878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9月7日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0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7月28日	实际工期	18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12		2025年11月7日		
2	25		2025年11月7日		
3	23		2025年11月7日		
4	12		2025年11月7日		
5	9.6		2025年11月7日		
6	9.2		2025年11月7日		
得分 (N)	90.8				
评价等级	优秀 (N≥90分)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7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07		
备注:					

履约 2：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平湖街道力昌社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承 包 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

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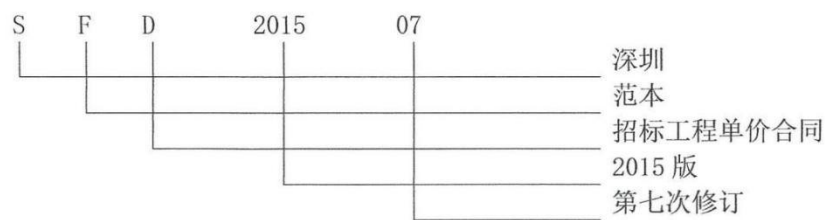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7，即 2015 版第七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力昌社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平湖街道力昌社区新厦大道 98 号新南统建楼商铺 1-07、08、09、10 号,本项目拟改造相邻商铺 1-11、12 号面积约 537 m² (改造业务用房)。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建筑装饰改造工程、安装改造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柒万叁仟伍佰零叁元零肆分（¥1473503.0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伍仟壹佰柒拾柒元陆角捌分（¥35177.6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4 月 2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489890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11月1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人民医院力昌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147.35030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年5月19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9月18日	合同工期	122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5月1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9月18日	实际工期	122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12		2025年11月10日		
2	25		2025年11月10日		
3	20		2025年11月10日		
4	12		2025年11月10日		
5	9.6		2025年11月10日		
6	9.2		2025年11月10日		
得分 (N)					
评价等级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1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优秀 2025.11.10					
备注:					

履约 3: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合同编号

JJB0202500002

工程编号: 4403942024102200101Y001

合同编号: JJ132025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
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业务调整，原业务科室搬迁，升级改造原有科室业务用房，主要涉及装饰装修、给排水等专业。项目预算造价 134.839159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给排水等改造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2月15日；（具体以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5月1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壹仟伍佰叁拾陆元玖角肆分（¥123.153694 万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肆仟捌佰叁拾伍元柒角伍分（¥ 24835.7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元整 (¥ 120000 元);

(工程最终结算总价以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1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公章)

承包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ntractor, Guangdong Yuji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评价期限	2025年3月7日至2025年9月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楼耳鼻喉科及消化内科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黄泽耿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123.15369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年2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5月16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3月7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6月4日	实际工期	90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12		2025年9月8日		
2	25		2025年9月8日		
3	23		2025年9月8日		
4	12		2025年9月8日		
5	9.6		2025年9月8日		
6	9.2		2025年9月8日		
得分 (N)	90.8				
评价等级	优秀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优秀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优秀					
备注:					

履约 4: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小型建设工程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

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 门厅通道改造, 小广场外墙粉刷, 小学部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 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具体详见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 体育馆门厅改造, 小广场外墙粉刷, 小学部 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 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具体详见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7 月 0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柒万肆仟叁佰捌拾元叁角伍分 (¥ 1674380.3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柒仟伍佰伍拾叁元捌分 (¥ 37553.0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07 月 0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总务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7667079618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000028519201511888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4898906

传真：0755-84898906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
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评价期限	2024 年 7 月 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电话 1597686731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 门厅通道改造, 小广场外墙粉刷, 小学部教学楼前门坪隐患整治, 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 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工程合同价	167.43803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 年 8 月 8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4 年 8 月 8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85 分 ≤ 总分) ☐ 良好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0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丁有潢 2024 年 8 月 8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履约 5：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
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承 包 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7 月 0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肆仟肆佰壹拾玖元壹角 (¥ 1484419.1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伍仟陆佰伍拾壹元零角叁分 (¥ 25651.0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5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
洲学校(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7455753789R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中心城支行

账号：0272100076718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号商铺

邮政编码：518115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4898906

传真：0755-84898906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
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4700004084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评价期限	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8月22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电话 13006676686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工程合同价	148.4419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7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 年 9 月 5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4 年 9 月 6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85 分 ≤ 总分) ☐ 良好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 年 9 月 6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